浙江工业大学体育军训部 "体育学"学科团队组建方案(试行)

为对标浙江工业大学校重点建设学科(体育学)"十四五"学科建设任务高质量推进部门学科发展工作,经体育军训部学术委员会讨论商议、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部门组建体育学重点学科团队方案(试行)如下:

一、基本原则:

- 1. 维护科研诚信, 谨防学术不端, 落实学校"有组织地做有用科研"的指导思想;
- 2. 以形成"立地顶天"的科研特色;围绕"打造大平台、争取大项目、培育大成果、做出大贡献"开展团队学科工作;
- 3. 对照体育学一级学科下设的 4 个二级学科(体育人文社会学、体育教育训练学、运动 人体科学、民族传统体育)进行团队方向申报与团队建设;
- 4. 对应学校"体育学"重点学科建设任务书中相应的条目以及体军部"十四五"任期目标责任制重点任务(申获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项)进行团队任务设定与经费扶持;
 - 5. 经费扶持采取"部门统筹、额度拨付"。

二、团队数量

拟筹建方向明确的体育学科研团队5个左右,建设扶持期为2023年度。

三、团队负责人资格条件

- 1. 思想政治素质好,学术水平高,以本人自愿为原则,乐于学术助人;
- 2. 熟悉当前体育学一级学科及 4 个相关二级学科国际国内动态及发展规律;
- 3. 高级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在学术科研第一线坚持开展工作;
- 4. 近十年发表过 B 类及以上体育学期刊论文;
- 5. 本年度内有充分的时间能够投入团队建设及团队成员学术成果推动活动。

四、团队组成及成团要求

- 1. 团队组成:
 - 1名团队负责人+3名及以上青年教师+1名及以上有科研意愿的教师
- 2. 成团要求:至少5人成团,如各团队间团队成员人数差异较大,将酌情进行扶持经费平衡调整。

五、扶持经费

- 1. 扶持经费使用需遵循学校科研经费使用各项规定:
- 2. 每个团队自行申报的基础上,由部门视申报团队数及团队目标任务决定扶持额度;
- 3. 扶持方式不另建经费本,统一账号,限额使用,跨年不补。

六、团队建设任务

1.团队目标:

团队负责人自主填报《体军部学科团队建设任务书》

(重点围绕团队研讨会制度、邀请专家讲座、人才项目、课题、专著、教材、一流课程、 获奖等)

2.团队负责人目标任务:

团队负责人作为主持人,需围绕以下学科/科研任务开展学科团队建设工作:

(1) 科研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项目、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等

- (2) 科研论文
- 一级 A 类及以上体育学专业期刊论文
- (3) 学术专著/重点教材

中央级出版社出版体育学学术专著或重点教材

- (4) 省级人才称号
- (5) 省级一流课程
- (6) 省部级及以上教学/科研成果奖等

3.团队成员目标任务:

团队成员需在团队负责人的指导下围绕以下任务开展学科/科研工作:

- (1) B 类核心及以上体育学专业期刊论文
- (2) 出版体育学学术专著或重点教材
- (3) 厅级科研项目(不含校教改项目)
- (4) 校级人才称号
- (5) 校级一流课程
- (6) 校级及以上教学/科研成果奖等

七、团队任务考核

学科团队考核采取"负责人+成员"的双重综合考核方式,分优秀、合格和不合格三个档次。

八、最终解释权及调整权

本方案最终解释权及各团队经费扶持额度调整权由体军部党政联席会与学术委员会所有。

九、试行期

试行期为 2023 年度,试行期团队负责人需签订《体军部学科团队建设任务书》。团队建设及考核结果与部门年度评奖评优挂钩,并在部门官网进行公示。

2023年4月7日